云阳县宝坪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2年度县级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综合协调、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重要文稿起草、交办督办、信息、政务公开、电子政务等工作。

2.负责党的建设、纪检、宣传、统战、武装、机构编制、干部人事、民宗侨台、群团等职责。

3.负责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履行法定职权职责的具体工作，组织人大代表视察、调研、评议等活动，收集、整理、交办代表建议等职责。

4.负责经济发展规划、农村经营管理、经济社会统计等职责。

5.负责民政、教育、卫生、计生、老龄、文化、体育、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退役军人管理等职责。

6.负责信访、人民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处理邪教等职责。

7.负责村镇规划、村镇建设、市政公用、市容环卫、环境保护等职责。

8.负责财政收支、预决算、总会计、惠农资金兑付、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绩效管理、村级财务管理等职责。

9.负责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综合监管，协助开展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工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应急管理等职责。

10.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行政执法权。具体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计生、文化旅游、民政管理、道路交通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

（二）机构设置

云阳县宝坪镇人民政府内设机构10个。分别为：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下设5个直属事业单位，分别为宝坪镇农业服务中心，宝坪镇文化服务中心，宝坪镇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宝坪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宝坪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三）单位构成**

云阳县宝坪镇人民政府（本级）。

#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4051.73万元，支出总计4632.48万元。收入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52.83万元，增长26.66%，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09.4万元，增长12.3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相关预算，相应增加预算支出，且按照2022年决算列报口径，云阳县宝坪镇人民政府（本级）新增为决算单位，上年决算数为0.00万元。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4051.73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52.83万元，增长26.66%，主要原因是云阳县宝坪镇人民政府（本级）2022年新增为决算单位，上年决算数为0.00万元，年中根据实际情况追加相关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57.14万元，占90.2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4.59万元，占9.74%。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4632.48万元，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09.4万元，增长12.35%，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增加，且云阳县宝坪镇人民政府（本级）2022年新增为决算单位，上年决算数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0.53万元，占21.38%，项目支出3641.95万元，占78.62%。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106.45万元。本部门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106.45万元，较上年减少817.72万元，减少88.48%。主要原因是本年积极优化存量资金使用，优先使用结转结余资金，“去存量”，“化库存”，相关项目施工进度加快，项目资金拨付及时。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684.21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收入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52.83万元，增长26.66%，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09.4万元，增长12.3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相关预算，相应增加预算支出，且按照2022年决算列报口径，云阳县宝坪镇人民政府（本级）新增为决算单位，上年决算数为0.0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57.14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441.90万元，增加1215.24万元，增长33.2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人员经费预算，相应收入增加，且2022年新增为决算单位，上年决算数为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81.46万元，上年决算支出数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0.53万元，占23.69%，项目支出3190.93万元，占76.31%。

3.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106.45万元。本部门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106.45万元，较上年减少817.72万元，减少88.48%。主要原因是本年积极优化存量资金使用，优先使用结转结余资金，“去存量”，“化库存”，相关项目施工进度加快，项目资金拨付及时。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4632.47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53.55万元，占20.58%，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51.48万元，下降20.8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压缩办公经费，相关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2166.53万元，占46.7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49.92万元，增加42.85%，主要原因是保障本镇生活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水平年中追加预算，故相应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93.40万元，占2.0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98万元，减少4.09%，主要原因是下半年疫情总体可控相关卫生支出减少，实际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5）农林水支出1144.3万元，占24.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4.92万元，增加7.01%，主要原因是保障城乡居民饮水农业安全，新增水利建设等项目支出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37.66万元，占0.8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67万元，增加7.09%，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增加，相应保障居民住房支出增加。

（7）其他支出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90.5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07.37万元，用途主要包括工资性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83.16万元，用途主要包括工会经费和福利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宝坪镇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4.59万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7.44万元，比上年增加187.15万元，同比增加90.22%，主要原因为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增加。宝坪镇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1.01万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39.36万元，比上年减少988.35万元，同比减少68.67%，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项目收入减少，有些项目建设周期长，尚未完工，故相应支出减少。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0.00万元。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共计5.38万元，较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减少3.72万元，减少40.8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保持勤俭节约。

##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未安排单位人员出国出访。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2022年未新购公务用车。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3.32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财政业务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单位厉行节约，公务用车保养得当，党政办严格落实公务用车使用登记制度，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降低。

公务接待费2.06万元，主要用于双晒活动、公务接待等支出，费用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减少3.58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单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相应公务接待活动，压缩公务接待费用，故公务接待费用减少。

##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2辆；国内公务接待36批次，386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146.14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1.66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因倡导厉行节约且财政拨款有限原因，财政未保障我单位会议费。2022年本部门培训费支出1.01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单位人员外出交流学习培训，提高业务综合能力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3.16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机关日常办公产生的相关支出，如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2021年减少29.77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费、会议费、水费和维护（修）费减少，单位勤俭节约意识加强。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0万元。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1.01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5.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45.6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镇对15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已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151项，涉及资金6238.4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宝坪镇着力以提升财政资金绩效为主线，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以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云阳县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明细表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调整下达2022年上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第一批）（统筹衔接）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914－宝坪镇 | | | | 实施单位 | | 云阳县宝坪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预算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0 | 241.34 | 100 | | 10 | | 100 |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0 | 241.34 | 100 | | — | | 10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 |
| 年度总 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目标1：种植中药材（前胡）80亩.  目标2：新建加工厂房800平方米；  目标3：购置安装日加工80吨智能化设备及配套设施1套；  目标4：购置转运铲车1台。  目标5：管护花椒1年、管护柑橘1年 | | | | | 全部完成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管护面积（≥亩） | | 800 | 800 | 20 | | 20 | |  | |
| 肥料农药物资（≥万元） | | 10 | 10 | 20 | | 20 | |  | |
| 质量指标 | 成活率（≥%） | | 95 | 95 | 20 | | 20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受益农户（≥户） | | 100 | 100 | 20 | | 20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5 | 95 | 20 | | 20 | |  | |
| 总分 | | | | | | | 100 | | 100 | |  | |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调整下达2022年上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第一批）（统筹衔接）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种植中药材（前胡）80亩.新建加工厂房800平方米；购置安装日加工80吨智能化设备及配套设施1套；购置转运铲车1台；管护花椒1年、管护柑橘1年。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2022年度各项资金使用工作已基本完成，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效能得到了提高。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若有删减注意调整段落序号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

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

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十二）“三公”经费

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55311008